

彰化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

科技共備社群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 彰化縣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 彰化縣 112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。

二、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

- (一) 在新課綱實施後，科技領域為全部領域中授課節數最少，因此科技領域教師員額人數亦為學校各領域教師數最少。為增加校際科技教師彼此對話機會、增進交流互動模式，辦理科技領域教師共備社群計畫。
- (二) 科技教育為本縣推展重點項目，科技相關競賽參與學校師生相當踴躍。科技團與科技中心、AIOT 智慧聯網中心及雙語科技中心共同合作，辦理科技競賽共備增能研習。協助教師將新課綱科技領域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連結素養，運用科技領域課程知識導入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中。

三、目的

- (一) 增加校際間科技教師彼此對話機會，增進交流互動模式，提升科技領域教學專業知識與能力。
- (二) 協助教師將新課綱科技領域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連結素養，運用科技領域課程知識導入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中，並向學校師長分享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(三) 承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
專任輔導員

(四) 協辦單位：彰安科技中心、福興科技中心、埔心科技中心、田尾科技中心、二林科技中心、花壇 AIOT 智慧聯網中心、成功 AIOT 智慧聯網中心、平和國小 AI 中心、和仁國小英語科技學習中心、湖北國小科技暨雙語中心

五、辦理日期（時間、時數等）及地點（包含研習時數）

場次	日期	時間	主題	講師	研習地點	研習時數
8-1	112.10.12(四)	09:00~16:30	國中科技教育創意實作教師共備增能研習第一場(跨年段)	講師：新北市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(外聘)	彰安國中	6
8-2	112.11.7(二)	09:00~16:30	國中科技教育創意實作教師共備增能研習回流場(跨年段)	講師：新北市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(外聘)	二林高中	6
8-3	112.9.27(三)	09:00~16:30	科技教育創意實作任務工作坊第一場(跨年段)	講師： 上午 象洋科技 曾嘉豪經理 下午 和仁國小 蘇國賢主任 (外聘)	二林高中	6
8-4	112.10.11(三)	09:00~16:30	科技教育創意實作任務工作坊第二場(跨年段)	講師： 上午 同安國小 許弘叡老師 下午 湖北國小 蔡文宗組長 (外聘)	埔心國中	6

六、參加對象與人數

彰化縣國中小教師，以參加科技教育實作競賽教師為優先錄取，每場預計 20 人。

七、研習內容

8-1~8-4 共 4 場次

時間 (歷時 h/min)	活動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備註
08:45~09:00	報到	輔導團	

09:00~09:50 (50mins)	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說明 教學研討(1)	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象洋科技 曾嘉豪經理 講師：同安國小 許弘叡老師	
09:50~10:00	休息	輔導團	
10:00~10:50 (50mins)	作品實作(1) 教學研討(2)	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象洋科技 曾嘉豪經理 講師：同安國小 許弘叡老師	
10:50~11:10	休息	輔導團	
11:10~12:00 (50mins)	作品實作(2) 教學研討(3)	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象洋科技 曾嘉豪經理 講師：同安國小 許弘叡老師	
12:00~13:30	用餐及休息	輔導團	
13:30~14:20 (50mins)	作品實作(3) 教學研討(4)	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和仁國小 蘇國賢主任 講師：湖北國小 蔡文宗組長	
14:20~14:30	休息	輔導團	
14:30~15:20 (50mins)	作品實作(4) 教學研討(5)	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和仁國小 蘇國賢主任 講師：湖北國小 蔡文宗組長	
15:20~15:40	休息	輔導團	
15:40~16:30 (50mins)	共備、研討與分享	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板橋國中 詹銘偉老師 講師：和仁國小 蘇國賢主任 講師：湖北國小 蔡文宗組長	
16:30~17:00	綜合座談	輔導團	

八、經費來源與概算

本計畫所需經費由研習地點之科技中心支應。

九、成效評估之實施

採用 Guskey 的教師專業成長評估模式的構面參與者的反應、參與者使用新知，進行成效評估。針對參加教師在 8-1 場次研習結束前，進行教師成效評估問卷 I；教師返回原校授

課後，於 8-2 場次回流工作坊中，進行教師成效評估問卷 II 分析成效。再由後設評鑑方式掌握回流工作坊成效，並以滾動修正運作模式。

十、預期成效

- (一) 增加校際間科技教師彼此對話機會，增進交流互動模式，提升科技領域教學專業知識與能力。
- (二) 協助教師將新課綱科技領域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連結素養，運用科技領域課程知識導入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中，並向學校師長分享。